

关于做好 2024 年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访学研修、企业实践和产业导师经费奖补等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院部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（2021—2025 年）的通知》（教师函〔2021〕6 号）《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“十四五”深入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的意见》（苏教师〔2022〕2 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将开展高等职业院校教师访学研修、企业实践和产业导师经费奖补等项目的申报工作，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访学研修项目

（一）项目设置

本项目分为“三教”改革研修（个人访学）和产教融合研修（团队访学）两类。组织高等职业院校骨干教师或专业带头人，到国家级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培训基地、职业院校“双高计划”建设单位、高水平大学及学术科研机构、大中型企业研发中心等，通过结对学习、联合教研、专项指导、顶岗研修等方式，开展为期不少于6个月的访学研修。学习内容主要为人才培养方案研制、专业（群）升级与数字化改造、课程开发与建设、“双师型”团队（含名师工作室）建设、教学能力大赛、技能大赛、教科研方法以及新技术技能开发与应用、传统（民族）技艺传承、实习实

训资源开发等。

(二) 申报人员条件

1.从事教学科研工作五年以上，思想政治素质好，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积极进取，锐意创新。

2.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扎实，学风教风严谨，教学科研能力较强，有比较突出的科研、教研成果和较高的学术水平，主持过市厅级及以上项目（课题）或作为主要成员（排名前3）参与省部级及以上项目（课题）研究者优先。

3.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为骨干教师或专业带头人，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（1979年1月1日后出生）。

二、企业实践项目

(一) 项目设置

组织职业学校中青年专业骨干教师，到国家级、省级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或其他行业代表性强、覆盖专业面广、岗位群和产业链齐全、具备教师企业实践条件的企业，通过企业实践流动站顶岗、参与项目研发、兼职任职等方式，开展累计不少于4周的企业跟岗实践。内容主要为行业产业发展趋势、企业生产组织方式、工艺流程等，熟悉企业相关岗位职责、操作规范、技能要求、用人标准、管理制度、企业文化等，学习所教专业在生产实践中应用的新知识、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新设备、新标准。

(二) 申报人员条件

1.政治思想素质好，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积极进取，锐意创新。

2.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具有较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，具备一定的教学科研能力。

3.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（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

三、产业导师经费奖补项目

（一）项目设置

支持职业院校设立产业导师（含产业教授，下同）特聘岗，聘请企业工程技术人员、项目管理人员、高技能人才、能工巧匠等到学校工作，采取兼职任教、合作研究、参与项目等方式，进行不少于半年的服务。工作内容主要包括承担原则上不少于80学时/学期的教学工作（含讲座，下同），参与学校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“双师型”教师团队建设、校本研修、产学研合作等。原则上，产业导师应为行业企业在职人员，优先奖补长期聘用或参与现代学徒制项目的行业企业人员。

（二）申报条件

根据教育部关于产业导师选聘、兼职教师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，从行业企业聘用的兼职兼课人员，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，遵纪守法，身心健康，热爱职业教育事业并积极投身育人实践。遵守职业道德规范，严格执行职业院校教学管理制度。

2.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技能水平，能够胜任职业院校教学工作。一般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或高级工及以上职业技能水平，或根据专业教学需要聘请的具有特殊技能，在相关行业中享有一定声誉的能工巧匠、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、省级传人。

3.与学校签订产业导师兼职聘用协议，明确聘用期限、工作内容、任教学时、课酬标准等信息。原则上，每位产业导师在1个学期（半学年）内任教时间累计不少于80课时。

4.有效兼职时间为2023年2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，在此时段内以学期为单位核算任教课时。此前本人兼职特聘教师奖补项目中已用的课时不得重复统计。

四、申报流程和材料报送

（一）申报流程

各院部、各部门在2月27日（周二）上午11点前根据文件精神，组织选拔2024年参加访学研修的个人访学人选（至多1人，如无合适人选可不推荐）、团队访学人选（至多1个团队，如无合适人选可不推荐）、企业实践人选（至多1人，如无合适人选可不推荐）、产业导师经费奖补项目人选（至多1人，如无合适人选可不推荐）。

院部推荐人选填写：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访学研修、教师企业实践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（附件3）、江苏省职业院校产业导师经费奖补项目申报人员信息汇总表（附件4），院部确认盖章并报

至教师发展中心（正则楼 312 室），并将电子表发送至人事处朱笛扬。学校根据申报情况确定最终入选教师。

（二）申报清单

1. 访学研修项目及企业实践项目

《江苏省职业院校教师访学研修（企业实践）项目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及相关佐证材料。

2. 产业导师经费奖补项目

《江苏省职业院校产业导师经费奖补项目申请表》（附件 2）、相关佐证材料，包括身份证、退休证书（退休人员提供）、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或技能等级（职业资格）证书、特殊技能证明等学校聘用协议、教学任务书、教师课表或班级课表等。

请于 2 月 27 日（周二）上午 11 点前将纸质申报材料交至正则楼 312 室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咨询电话：13775539517 朱笛扬

教师发展中心

2024 年 2 月 22 日